

# 保定市生态环境局

---

## 保定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实施 2023 年“三线一单”生态环境分区管 控动态更新成果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，开发区管委会，相关市直部门：

按照河北省生态环境厅《关于印发〈河北省 2023 年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动态更新工作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冀环环评函〔2023〕656 号），2023 年，我市开展了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工作。目前，已完成动态更新成果并通过生态环境部审核备案。请结合实际做好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更新成果实施应用，落实过程中要充分与国土空间规划及相关政策衔接，发挥其在促进高质量发展、高水平保护等方面的底线约束和决策支撑作用。我局将按上级安排及相关要求进行动态更新。

保定市生态环境局  
2024 年 10 月 10 日

